

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皖市监函〔2022〕259号

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同意筹建 安徽省智能网联汽车及应用 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的批复

合肥工业大学

《关于申请筹建安徽省智能网联汽车及应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的函》收悉，经研究，同意由合肥工业大学筹建安徽省智能网联汽车及应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承担单位为合肥工业大学）。筹建工作程序和有关要求如下

一、工作程序

（一）征集委员。筹建单位按照相关方广泛参与的原则向有关单位发函征集委员人选，并将征集委员函在本单位网站上向社会公布。

（二）拟定技术委员会委员组成方案。根据委员人选征集情况，筹建单位与包括委员推荐单位在内的有关方面协商形成技术委员会委员的委员组成初步方案。委员组成应符合《安徽省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办法》有关要求。

（三）研究标准体系框架。筹建单位组织有关单位和专家对技术委员会所负责领域的标准体系框架进行研究，形成本领域标准体系表。

（四）拟定组建方案。秘书处承担单位负责准备组建方案材料（见附件）。组建方案参照安徽省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组建方案材料报送要求填写。

（五）报送组建方案。筹建单位将组建方案报安徽省市场监管局审核批复，同时报送相关材料电子版。组建方案不符合要求的，安徽省市场监管局将通知筹建单位进行修改或调整。

二、注意事项

（一）筹建单位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按照《安徽省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做好技术委员会筹建工作。

（二）收到本批复后，应当在 60 天内完成筹建工作。筹建中应加强与安徽省市场监管局及有关方面的联系，做好组织协调工作。

（三）根据有关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安徽省市场监管局可对筹建技术委员会的名称及归口的地方标准领域等做进一步调整。

（四）因有关工作有所调整，《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同意筹建安徽省智能网联汽车及应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的批复》（皖市监函〔2022〕192 号）作废，以此件为准。

联系电话 0551 - 63356192 邮箱 20117923@qq.com

联系方式：合肥市包河区延安路 13 号安徽省市场监管局标
准化处（邮编 230051）

附件：安徽省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组建方案材料清单



附件

安徽省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组建方案材料清单

1. 《安徽省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登记表》；
2. 《安徽省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汇总表》；
3. 《安徽省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登记表》；
4. 技术委员会章程草案，包括工作原则、范围、任务、程序，秘书处职责，委员的条件和职责，经费管理制度等
5. 秘书处工作细则草案，包括工作原则、秘书处工作人员条件和职责、会议制度、文件制度、档案制度、财务制度等
6. 标准体系框架及标准体系表草案
7. 秘书处承担单位支持措施
8. 未来 3 年工作规划以及下一年度工作计划草案
9. 省级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其他内容。

2022 年 5 月 9 日印发

校对：钱 隆
